

国道110线哈业胡同至天吉泰（临河）段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巴彦淖尔市,乌拉特前旗

一、招标条件

本国道110线哈业胡同至天吉泰（临河）段公路工程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812000万元，招标人为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本项目路线总体呈东西走向，项目主线起点位于巴彦淖尔市与包头市交界处哈业胡同，与已建成的国道110线包头东兴至哈业胡同段一级公路顺接，路线终点顺接五原县天吉泰镇毛家桥村附近的G110线临河绕城段公路。主要控制点：哈业胡同、白彦花镇、公庙子、乌拉山电厂、乌拉山镇、小桥子、小蔡家地、夹道子村、普济禅寺、大沙窝、蛮克素、复兴镇、熊万库村、皂河桥、毛家桥村。推荐线全长171.632公里，其中，利用既有国道110线二级公路改建115.254公里、新建50.578公里、完全利用省道212线一级公路5.8公里。概算总投资约81.2亿元。全线设置黑柳子工业园区、乌拉山、五原南、五原西4处互通式立交。同步设置巴彦套海连接线10.847公里。大桥2605.6m/17座，中桥1695.16m/25座，小桥631.28m/34座，涵洞164道。服务区、养护工区、检测站各2处，主线收费站3处。主线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整体式路基宽度26.0米、分离式路基宽度13米；连接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6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10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1级，其他技术指标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4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HTSG-1标段；HTSG-2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HTSG-1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2】HTSG-2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9-16 19:00:00到2025-09-22 23:59:59。

获取方式：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网址：<https://219.148.175.179:9443/epoint-sso/default/login>）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10-13 09:30:00。

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详见操作手册）。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10-13 09:30:00。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七、其他

无；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政务网站（jyst.nmg.gov.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nmgy.gcg.ejy365.com）、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ggzyjy.nmg.gov.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九、联系人

招标人：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路街道海拉尔东街9号大厦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471-6320154

邮件：27076517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隅环球中心A座1101

联系人：钱璐

电话：18301165311

邮件：hjnmxm@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钱璐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国道 110 线哈业胡同至天吉泰（临河）段公路工程

施工总承包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国道 110 线哈业胡同至天吉泰（临河）段公路工程（以下简称“本项目”）已由内蒙古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国道 110 线哈业胡同至天吉泰（临河）段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内发改基础字〔2022〕1340 号）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以《关于国道 110 线哈业胡同至天吉泰（临河）段公路工程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内交发〔2023〕851 号）文件批准。施工图设计已由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以《关于国道 110 线哈业胡同至天吉泰（临河）段公路工程两阶段施工图设计的批复》（内交发〔2023〕1140 号）文件批准。

本项目建设资金来自交通运输领域重点项目资金及自治区本级收费公路专项债券，招标人及项目业主为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分公司，招标代理为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本项目路线总体呈东西走向，项目主线起点位于巴彦淖尔市与包头市交界处哈业胡同，与已建成的国道 110 线包头东兴至哈业胡同段一级公路顺接，路线终点顺接五原县天吉泰镇毛家桥村附近的 G110 线临河绕城段公路。主要控制点：哈业胡同、白彦花镇、公庙子、乌拉山电厂、乌拉山镇、小桥子、小蔡家地、夹道子村、普济禅寺、大沙窝、蛮克素、复兴镇、熊万库村、皂河桥、毛家桥村。推荐线全长 171.632 公里，其中，利用既有国道 110 线二级公路改建 115.254 公里、新建 50.578 公里、完全利用省道 212 线一级公路 5.8 公里。概算总投资约 81.2 亿元。

全线设置黑柳子工业园区、乌拉山、五原南、五原西 4 处互通式立交。同步设置巴彦套海连接线 10.847 公里。大桥 2605.6m/17 座，中桥 1695.16m/25 座，小桥 631.28m/34 座，涵洞 164 道。服务区、养护工区、检测站各 2 处，主线收费站 3 处。

主线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100 公里/小时，整体式路基宽度 26.0 米、分离式路基宽度 13 米；连接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60 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10 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1 级，其他技术指标按交通运输部颁发的《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2.2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标段划分、招标范围如下：

| 标段号 | 桩号 | 长度 (km) | 主要工程内容 |
|--------|--|---------|---|
| HTSG-1 | K725+875~K811+00 | 85.125 | 根据施工图设计及合同文件，承担标段范围内（不含涉铁路段工程）的全部路基、路面、桥梁涵洞、路线交叉、交通安全设施、房建工程及附属设施、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其他工程及地方道路恢复工程等全部内容的施工准备、施工、缺陷修复等全部工作。 |
| HTSG-2 | K811+000~K896+729.783，连接线 L1 K48+126-L1K58+973 | 85.757 | 根据施工图设计及合同文件，承担标段范围内（不含涉铁路段工程）的全部路基、路面、桥梁涵洞、路线交叉、交通安全设施、房建工程及附属设施、绿化及环境保护工程、其他工程、地方道路恢复工程以及全线机电工程等全部内容的施工准备、施工、缺陷修复等全部工作。 |

2.3 计划工期：36 个月。计划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2025 年 11 月 1 日，计划交工日期：2028 年 10 月 31 日，实际开工时间以开工令为准。缺陷责任期：24 个月。（开标记录表填写 1095 天）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各标段投标人必须同时具备以下资格

3.1.1 资质要求：

| 标段号 | 资质要求 |
|--------|--|
| HTSG-1 | (1) 投标人必须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投标人必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 (3) 投标人必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4) 投标人必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及以上资质； (5) 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6) 投标人自有或依托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类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工程质量检测乙级及以上资质。 |

| 标段号 | 资质要求 |
|--------|--|
| HTSG-2 | <p>(1) 投标人必须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p> <p>(2) 投标人必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p> <p>(3) 投标人必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p> <p>(4) 投标人必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二级及以上资质；</p> <p>(5) 投标人必须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二级及以上资质；</p> <p>(6) 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p> <p>(7) 投标人自有或依托具有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核发有效的公路工程试验检测综合类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公路工程质量检测乙级及以上资质。</p> |

3.1.2 主要人员要求：

| 标段号 | 主要人员要求 |
|--------|---|
| HTSG-1 | <p>(1) 项目经理 1 名：</p> <p>①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②具有公路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证书并注册在本单位；</p> <p>③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类证书并在有效期内；</p> <p>④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p> |
| HTSG-2 | <p>(2) 项目总工 1 名：</p> <p>①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p> <p>②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p> |

3.1.3 信誉要求

| 标段号 | 信誉要求 |
|--------|--|
| HTSG-1 | <p>投标人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p> <p>(1) 凡被交通运输部或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取消或暂停在内蒙古自治区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内的单位；</p> <p>(2) 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p> <p>(3)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p> |

| 标段号 | 信誉要求 |
|--------|---|
| HTSG-2 | <p>(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p> <p>(5)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经理、项目总工在近三年内有行贿犯罪行为的；</p> <p>(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p> |

3.2 本项目施工总承包招标各标段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3.4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投标人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招标公告要求并决定是否参加投标。

3.5 每个投标人可以同时下载多个标段招标文件，仅可以对一个标段递交投标文件，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5年9月16日至2025年9月22日23:59:59（北京时间，下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网址：<https://219.148.175.179:9443/epoint-sso/default/login>）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本次招标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详见操作手册，技术支持电话：0512-58188511。

4.2 投标人应在投标登记截止时间前登录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并按照交易平台关于全流程电子化项目的相关指南进行。

4.3 其他说明

(1)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招标人在内蒙古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中不对公告中资质、条件和能力等要求进行审核，投标人应自行确认是否满足要求，否则出现任何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 投标人资格审查结论以评标委员会的审查结果为准。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 5.1 招标人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也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5年10月13日上午9时30分。
- 5.3 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工程项目交易系统（新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递交方式：详见操作手册）。
- 5.4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 5.5 开标地点：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地址：<https://219.148.175.179:9443/BidOpening>
- 5.6 本项目评标办法为双信封技术评分最低标价法。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政务网站（<http://jtyst.nmg.gov.cn>）、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https://nmgygcfg.ejy365.com>）、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nmg.gov.cn>）上发布。

7. 监督单位

监督部门：内蒙古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地 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地质局南街 68 号
电 话：0471-6969040
邮 编：010020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内蒙古交通集团有限公司项目管理分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路街道海拉尔东街 9 号大厦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0471-6320154

招标代理：华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隅环球中心 A 座 1101 室
联系人：钱先生 崔先生
电 话：17310280276 15560919917

邮 箱：hjnmxm@163.com

9. 其他要求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电子招标投标办法》（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八部委令第 20 号）等相关规定，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通过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或备案交易合同。

2025年9月16日